

##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7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 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赖凯先生召集并主持,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合法有效。

###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 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2024年度的工作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总结, 并编制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并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进行述职。

公司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 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进行评估, 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 **2、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 **3、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已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51,470,0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728,000股后可享有分红权股数50,74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5.1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182,872.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 **6、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以前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职，专业水平突出，很好地履行了相应的责任、义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 **7、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 **8、审议并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9、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10、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中期分红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5月15日下午15:00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12、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二、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